



世说新语

爱与同情支撑一个世纪人生



《南方人物周刊》第531期封面文章《冰心与吴文藻爱与学术的信仰》中写到:爱在右,同情在左,走在生命路的两旁,随时撒种,随时开花,将这径长途,点缀得香花弥漫,使穿枝拂叶的行人,踏着荆棘,不觉得痛苦,有泪可落,也不觉得悲凉。

留在世人眼中的冰心形象,是一位梳着发髻、面容娴静的温婉女子。即便晚年,一头银发,眼窝深陷,也带着淡淡的微笑,似乎正是对她这些人生信条的注释。

被誉为“世纪老人”、文坛前辈的冰心,曾经罕见地作为国家外交形象的“代言人”,一生出访海外几十次。不过,在风行全国的《繁星》《春水》《寄小读者》之后,她很少再有同等影响力的作品问世。直到晚年,凭小说《空巢》获奖,为她赢得了新的声誉,但远不能和早年相提并论。冰心的丈夫、社会学泰斗吴文藻,则是后半生境遇陡转,令人慨叹。

爱与同情,真的可以穿越一切波澜与坎坷,支撑长达一个世纪的人生?

2004年冬,冰心去世5年后,子女们决定将母亲遗物全部捐献给冰心文学馆。时任冰心文学馆馆长的王炳根在整理这些物品的时候,发现了她的日记。和冰心日记绑在一起的,还有吴文藻的日记,篇数密集,信息量大。王炳根形容那一刻,“如同在莫高窟看到藏经洞一样”。

从日记中去探寻冰心夫妇生命里踏足的每一寸土地,一个较以往更复杂的冰心的形象日益清晰,此前未被发掘和剖析过的吴文藻的面貌也浮出尘土。

康定让人有不同寻常的野性



《三联生活周刊》第957期封面文章《最美康巴》中写到:从成都往西大概6个多小时车程,就到了康定。城中已经具备现代城市的格局,柏油马路纵横交错,楼房林立,但和普通城市比,却让人感觉有不同寻常的野性。一条奔腾的大河翻着浪花穿城而过,带着来自上游的山野气息横贯全城。沿河公路的不远处,山峰高耸,如重兵临城,以环伺之势合围康定。尤其晚上走在河边,听着喧嚣水声,看着幽蓝天空下黑黝黝的敦实山影,感觉黑暗中有某种类似山魈的神秘力量存在。即便身前后已是霓虹闪烁、车水马龙的现代世界,仍然对黑暗中充满野性的山水心生敬畏。

康定是从汉地进入藏区的大门。从这里开始一路往西,直到丹达山——念青唐古拉山脉中一个海拔5900米的山口,沿路所经之处都属于康巴藏区。沿途山地连绵,峰峦像繁殖力惊人的藤壶植物一样,生出一串长串枝丫,伸进高原腹地。

在雪峰与雪峰之间,散落着很多景色秀丽的谷地。如果在10月的秋季来到这里,能看到大片接连不断的金黄色的杨树林,杨树树下掩映着当地居民的藏饰房舍,白桦黑木,装饰着彩色的藏式花纹,清澈且流速很快的河流边,种着许多杨树,偶尔也可以见到泡泡刺、河柳和沙棘,林间还夹杂着小灌木丛,在路边的菜园旁不时可以见到丁香和野蔷薇。

中国的动画要树立民族特点



《瞭望东方周刊》2017年第28期封面文章《“国风”动画:影像中的自信》中写到:从《大圣归来》《大鱼海棠》到最近的《大护法》,近年来,几乎每一部引起公众热议的国产动画电影,都或多或少地激起人们对国产动画未来的关注和讨论。继《大圣归来》打破国产动画电影票房纪录以来,中国动画产业的行情开始“转晴”。

国产动画电影的生产规模,已经达到每年30至50部的体量,但一个内容产业的前景如何,终究要看内容本身,中国新一代观众对于具有本土美学印迹的动画作品的渴求,似已呼之欲出。

国际视野之下真正让人记住的动画作品,永远是那些彰显民族风格与本土传统相呼应,深刻洞察本土议题之作。如今,中国动画要进一步树立有民族特点和文化自信的审美追求,不能是拼凑中国元素,而是要将文化基因融入创作之中,寻找能与当代中国人产生情感共鸣的连接点。

近几年来,国产动画电影在民族风格的探索之路上屡有创新。而早在上世纪中叶,上海美术电影制片厂就曾走出一条有别于西方国家动画发展模式的中国特色之路,将民间戏曲、水墨画和动画结合。如今,在全新的创作环境和市场环境下,如何汲取民族传统的养分,将其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成为摆在新一代动画创作者面前的重要课题。

(林晨 供稿)

专家解析



《唐诗三百首》中的法律意识(上)



□ 郝铁川 (上海文史馆馆长)

中国古代,乃至近代,没有大规模的、长时期的普法活动。因此,绝大多数人都是从戏曲、小说、诗歌等文学艺术作品中,间接地获知法律知识和逐步形成法律思维的。文学艺术以情为本,法律以理性为本,但理性必须通过感性的文艺作品走进千家万户。所以,我们应该重视文艺作品中的法律意识。

《唐诗三百首》是一部流传很广的唐诗选集。唐朝(618年~907年)二百年间,是中国诗歌发展的黄金时代,云蒸霞蔚,名家辈出,唐诗数量多达五万余首。在古代的唐诗选本中,清人孙洙的《唐诗三百首》最为流行,编者选者孙洙,字临西,号蘅塘,晚号退士。该书入选75位唐代诗人及2位无名氏的诗作共310首。刻印时又补入了杜甫的《咏怀古迹》3首。由于所选作品体裁完备,风格各异,富有代表性,又通俗易懂,刊行后广为流传,“几至家置一编”,孙洙选编《唐诗三百首》的目的是为了童叟吟诵,老而不忘。如他在《唐诗三百首·序言》所说:“俾童而习之,白首亦莫能废,较《千家诗》不远胜耶?谚云‘熟读唐诗三百首,不会吟诗也会吟’,请以是编验之。”

令人遗憾的是,学界研究《唐诗三百首》(以下简称唐诗)的论著不少,但查阅中国知网,发现探讨其法律意识的却无一篇。与《弟子规》《三字经》《千字文》等蒙学读物的作者都为一个人不同的是,《唐诗三百首》的作者众多,因此,它表现出来的法律观念比较驳杂。但这样也有一个好处,不同的读者可以各取所需。

1. 民本位意识

中国古代有民本思想的历史传统,基本含义是孟子所言的“民为贵,社稷次之,君为轻”唐诗中体现民本位的诗篇主要有:

元结看到征税官吏向贫穷地区的老百姓横征暴敛,义愤填膺:“今彼征敛者,迫之如火煎”,以致于萌生辞官而去之意:“思欲委符节,引竿自刺船。将家就鱼麦,归老江湖边”(《贼退示官吏》)。

韦应物的《寄李儋元锡》中说“身多疾病思田里,邑有流亡愧俸钱”,自己身为享有国家俸禄的官员,但在自己管辖的区域里却没有把百姓安定下来,内心深感愧疚。

元稹的《道怀》中有“诚知此恨云云,贫贱夫妻百事哀”,反复吟诵贫贱相交,情真意切。

杜甫的《卖炭翁》中刻画官吏待民专横:“翩翩两骑来是谁?黄衣使者白衫儿。手把文书口称敕,回车叱牛牵向北”,“把”、“称”、“回车”、“叱”、“牵”几个动词的妙用,把官吏夺炭车的恶行描写得淋漓尽致,极富概括力。

2. 无政府主义倾向

因为实行人治,容易出现君主高下由心,恩威莫测,臣民战战兢兢,如临深渊的局面,许多官员内心羡慕隐士生活,甚者走到无政府主义的地步。

法治使人免于恐怖,人治使人命运无常。在唐朝“牛李党争”中被罢相而归隐的张九龄不得不感叹“命运惟所遇,循环不可寻”(《感遇》)。天宝乱后,杜甫的《佳人》感慨“官高何足论,不得收骨肉”由此而羡慕归隐山居,“下马饮君酒,问君何所之?君言不得意,归卧南山陲”(《韦讽别》)。“誓将挂冠去,觉道资无穷”(岑参《与高适薛据登慈恩寺浮屠》)。“借问路旁名利客,何如此处学长生”(崔颢《行经华阴》)。

在专制政治下,伴君如伴虎,诗人孟浩然对此感触很深。《隐居诗话》中记载:“孟浩然入翰林,访王维,适明皇驾至,浩然仓皇伏匿,维不敢隐而奏知。明皇曰‘吾闻此人就矣’,召使进所业。浩然诵‘北阙休上书,南山归敝庐。不才明主弃,多病故人疏。’明皇曰:‘吾未尝弃卿,何诬之甚也!’因放归襄阳。”

在专制政治下,臣民不能功高震主,所以要功成身退,李白的《行路难·其三》中说“吾观自古贤达人,功成不退皆殒身。子胥既弃吴江上,屈原终投湘水滨。陆机才自保?李斯税驾苦不早。华亭鹤唳讵可闻?上蔡苍鹰何足道?君不见,吴中张翰称达生,秋风忽忆江东行。且乐生前一杯酒,何须身后千载名?”

唐代山水田园诗派的产生与一些文人遭受专制政治打击之后的隐逸情怀密切相关。这个诗派以孟浩然、王维为代表,孟浩然受过唐明皇的直接打击,前已有述。王维早年曾受朝廷重用,后来坐过牢,贬过职,逐渐消沉下去,持斋念佛。他的《酬张少府》“晚年惟好静,万事不关心。自顾无长策,空知返旧林。松风吹解带,山月照弹琴。君问穷通理,渔歌入浦深”一诗,刻画的就是他晚年的隐居生活。选择隐居无可非议,但走向极端容易滑到无政府主义的泥潭。法治既要反对专制主义,还要反对无政府主义。

3. 歌颂礼教与批评礼教并存

许多诗人,尤其是浪漫主义诗人喜欢驰骋想象,因而容易撕破礼教网罗;但同时多数诗人都是官员,不敢真正背弃礼教,这就造成歌颂礼教与蔑视礼教两种不同内容的诗篇共同存在。

歌颂礼教的诗篇主要有:古代诗人非常乐于吟咏烈女贞妇,宣扬夫为妻纲的思想。孟郊的《烈女操》:“梧桐相待老,鸳鸯会双死。贞妇贵殉夫,舍生亦如此!波澜誓不起,妾心古井水。”

忠于君主。于谦的《戍客南归》“为子惜功业,满身刀箭疮。莫渡汨罗水,回看忠孝肠”,鲍溶的《途中旅思二首》“独步天地间,无因得君忠”。这些诗篇直接宣传忠君理念。有些诗人认为皇帝是龙,皇帝子是龙种。安禄山之乱,生灵涂炭。杜甫最哀怜的是王子王孙,《哀王孙》说:“高帝子孙尽隆准,龙种自与常人殊”,皇帝子与平常人长相都不一样,所以杜甫情意深切地希望龙种们“王孙善保千金躯”,坚信劫后之仍然会荣华富贵:“哀哉王孙慎勿非,但走向极端容易滑到无政府主义的泥潭。法治既要反对专制主义,还要反对无政府主义。”

许多诗人,尤其是浪漫主义诗人

喜欢驰骋想象,因而容易撕破礼教网罗;但同时多数诗人都是官员,不敢真正背弃礼教,这就造成歌颂礼教与蔑视礼教两种不同内容的诗篇共同存在。歌颂礼教的诗篇主要有:古代诗人非常乐于吟咏烈女贞妇,宣扬夫为妻纲的思想。孟郊的《烈女操》:“梧桐相待老,鸳鸯会双死。贞妇贵殉夫,舍生亦如此!波澜誓不起,妾心古井水。”

古律寻义

法律的详密与简约

——中国法律文化漫笔

□ 刘星

今人制定法律有个习性,喜欢周密、面面俱到,唯恐漏下什么漏洞叫人有机可“钻”。我们爱说,法治就是啥事儿都要依法办事,有一件事儿做得随意、任性,没有一个凭据,就是丢失法律规矩的乱来。往严重了说,那还会重蹈“人治”的覆辙。这在权力的使用上,特别清楚。而做事儿是多方面的,甚至是无数方面的,谁也分不清楚,做事儿的行为方式,究竟有多少。如此,作为行为规矩的法律自然数不胜数。

这是一个道理。不过,我们眼下的习性,多多少少也有来自洋人的法律文化影响。启蒙运动以降,洋人对法治着迷上瘾,认定法治有百利而无一害,故而拼了老命来制定方方面面的法律规矩。大凡一个行为,他们就神差鬼使地想将其纳入法律的轨道。那阵儿的法律制定,真是热火朝天,乐此不疲。成千上万的法律文字,铺天盖地,就像从有始无终的生产流水线上蹦出的产品,一条接一条,一款接一款。仿佛立法都可实现“泰罗”式的工业化。法律史专家说,这是“立法运动”,还说,从这开始才出现了令人应该学习的西方现代化法律大厦。而这座大厦的特征,正是详密、无所不包。

可是,咱们古人偏偏要较真儿。有些古人非说,法律详密没啥可夸耀的,那是中看不中用。晋代有个叫杜预的人,他讲,“刑之本在于简、直”。宋代出尽风头的司马光也说:“凡立法贵其简要。”就算到了民国,还有个叫程树德的现代法律学家,照样以为:“简则治,繁则乱,盖以我国幅员之广、人民之众、风俗之殊,不能不以简驭繁之法。”

过去的国人,还有两条理由来论其中的要害。头一条的意思是,简约的法律条文读起来省事儿,不费脑筋,因

为一目了然,后一条的意思是,简约了,官人不易做坏事儿,因为大家都容易知道法律规矩,从而容易盯着官人的一言一行。

后一条蛮关键,杜预说:“法者……文约而例直,听省而禁简。例直易见,禁简难犯。”而且,“法出一门……更无淫巧”。大唐李世民有类似的言辞:“国家法令,惟须简约,不可一罪作数种条,格式既多,官人不能尽记,更生奸诈。”

琢磨一下,法律条文多了,自然容易出现相互矛盾。条文多得一塌糊涂,找出意思不同甚至相反的东西,对熟悉法律内里机巧的官人来说,自然易如反掌。这有“法出多门”的劲儿。如此,不安分的官人,便会暗自窃喜。遇到了麻烦,他们一定会揪住有利自己的条文,大做文章。而外行人简直就是云里雾里。

古人反对法律详密,是担心官吏“淫巧”,心存不轨。官吏之“淫巧”,用在

详密的有时包含自相矛盾的法律规定上,自会不知不觉地出现一个结果:官人摸透了法律统治,而这种统治,未必是皇上老人家的原本意思。无形中,君王的权力被架空了,更为要命的是,架空之时,不仅皇上兴许看不出,而且低层小民也是不知机关。这就使问题变得非常严重了。

今人不会再为皇上着想,皇上是个过时的“人治”符号,已经作古,顶多当成“历史文学形象”来为人们兴趣调节一二,但是,古人的思路依然有益,因为,即便我们认定了法律制定与民主的关系,扔掉了皇权,法律详密而生的问题,依旧放在那里。我们都说,法律是人民的意志,可是,法律条文汗牛充栋,繁多复杂,老百姓怎样都是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想想今日的“普法教育”),如此就意味着老百姓不知懂法律,如此,何来他们的意志?接下来,老百姓何以知道官人所做的正中他们下怀?百姓只知官人“依法办事”,却不知有时那可能是依“依法”之名,行“官治”之实。反过来,条文简约,百姓看了一堆明白,明白了也就容易知道官人到底在干什么。

这里的要害,纵然在洋人那里,也是不大为人所知晓的。当然,详密有其好处,这该是没说的。而详密的好处,也是针对简约的弊端而来的。法律太简单,等于时常还是没有规矩,人们照样不知所措,官人照样可以挥发“淫巧”,事物都是利弊兼有。

问题倒是,对今人,古人的思路是否意味着这样一个意思:将皇权扔掉之后,法律制作得相对简约,百姓就容易像过去的皇上一样,“真正当家做主”,依自己的意志查断官人的所作所为,从而大体避免“官人之治”,保持民主?法律详密,百姓倒是困难了?这终究是个重要问题。

法律文明巡礼之五十七

“缙萦救父”与汉初政治 “淳于意案”再探

□ 沈玮玮 (华南理工大学法治评价与研究中心研究员,华东政法大学法律史研究中心特约研究员)

西汉文帝四年(前167),名医淳于意被人举报受刑,依律应处死刑。他的女儿缙萦舍身救父,促使汉文帝下诏决定废除肉刑。在中国古代刑罚史上,该案可以说是最具里程碑意义的案件。

孝女救父

淳于意做过齐国的大仓令,人们称他为“仓公”。他是一名非常杰出的医生,事迹被记载在《史记·扁鹊仓公列传》中,可见其医术之高明。当时登门求医的人踏破门槛,但总有治不好的病。有些慕名请他治病的人,因为没有治好而心生怨恨,举报他犯罪。淳于意依律当处肉刑,即将进京受刑。他生了五个女儿,却没人能在他离开之后,支撑这个家庭,令他感叹生女无用。小女儿缙萦听了之后非常伤心,坚持随父进京,上书朝廷,要求舍身为官奴婢以代父刑。

缙萦上书称:“妾父为吏,齐中称其廉平,今坐法当刑。妾切痛死者不可



▲“缙萦救父”连环画节选

复生,而刑者不可复续,虽欲改过自新,其道莫由,终不可得。妾愿入身为官婢,以赎父刑罪,使得改行自新也。”她的上书情真意切,从廉、慈、孝三个方面展开,先述其父是廉吏,因为医名大盛,反而得罪了人;然后承认法律的权威,但过重的刑罚会断绝犯罪者的改过自新之路,对国家和君主并没有好处;最后表达了自己为父亲尽孝的愿望,希望以身替父。

从司法到立法

西汉高祖(前202~前195年在位)、惠帝(前195~前188年在位)、吕后(前188~前180年称制)三代,表面上奉行的是无为而治的萧何之道,实际上在法律制度方面仍是汉承秦制,并没有太大改动。这一点只要对比1975年出土的睡虎地秦简中的秦代律令和1983年出土

的张家山汉简中的吕后二年律令,就可一目了然。换句话说,汉初二十多年间,尽管老百姓受益于轻徭薄赋政策,得以休养生息,但统治者未能真正走出一条属于汉代自己的治国之路。

汉文帝同样信奉萧何之道,但区别于前代君主的特点在于“好刑名之言”,在利用制度建设实现“循名责实”方面,很有自己的想法。“缙萦救父”虽给政府出了一道难题,换个角度看,却也给了政府一次机会,以此为契机,全方位改革承袭自秦代的法制。尤其是缙萦上书中并没有过多在案情上纠缠,而是着重批评肉刑的不合理,正好与汉文帝的改革意图一拍即合。文帝“悲其意,此岁中亦除肉刑法”,表面上成全了缙萦的孝道,实际上则使之变成普惠之法。

《汉书·刑法志》记载了这次因案立法的重大改革,其中的几句话很可能是汉文帝的原话,他说:“现行法律体系中有那么多肉刑,犯罪却没有得到扼制,表面上错在犯罪者,实际上政府也有一定的责任。政府的责任在于要对民众进行教育,让他们知道什么可以做什么,不能做什么。如果不加以教育,就用断肢体、刻肌肤的方法,惩罚那些犯了错的人,那么他们即使想改恶从善也来不及了,更何况仍会有其他人再次走上犯罪者的道路。因此,我们应该取消这些残酷的肉

体的刑罚,代之以更具实际教育和惩戒功能的刑种。

汉代中央与地方

“淳于意案”的重要性还在于,它不仅是一起刑事犯罪案件,还是一起涉及汉初中央、地方关系的政治事件。汉代建国后,刘邦吸取秦亡教训复兴封建,广封诸侯。到汉文帝时,已经形成诸侯各据一方、尾大不掉之势。不解决这个问题,汉帝国迟早会像秦帝国一样,顷刻间土崩瓦解。而解决这个问题的办法只有一条,通过改进和优化制度,强化中央政府的法律权威。

“淳于意案”发生在齐地,那里正是诸侯实力最强的地方之一。淳于意作为一位全国知名的医生,其遭到举报定罪当刑,背后难道没有地方诸侯权力在作祟。对于这类事件,按照中央政府最明智的反应,是按照优化制度、强化权威的既定方针作出判断和决策,而不是通过常规司法程序,发现案情的真相。将司法难题顺势转化为立法革新,化被动为主动,不仅纾解了“缙萦救父”中包含的民众对于制度改良的渴求,又推动了原本就缺一根导火索的法律改革,还能强化中央政府权威进行一次次颇为成功的政治营销,实可谓一举三得的大智慧。